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省下达我市（不含省财政直管县）2021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限额130.28亿元（一般债券2.75亿元、专项债券127.53亿元），已全部发行并安排到项目，其中，市本级24.63亿元，转贷县区105.65亿元。此外，受土地市场不够活跃等因素影响，1—11月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减收较多，相应支出也需进行调整。以上事项涉及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同时，高新区、循环化工园区受债券转贷收入增加以及上级补助抗疫特别国债等因素影响，其收支预算也需相应调整，预算调整方案一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2021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提请市十五届人大常委

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关于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

省下达我市（不含省财政直管县）2021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限额130.28亿元（一般债券2.75亿元、专项债券127.53亿元），已全部发行并安排到项目，其中，市本级24.63亿元，转贷县区105.65亿元。此外，受土地市场不够活跃等因素影响，1—11月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减收较多，相应支出也需进行调整。

同时，高新区、循环化工园区受债券转贷收入增加以及上级补助抗疫特别国债预留机动资金等因素影响，其收支预算也需相应调整，预算调整方案一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有关规定，受市政府委托，现将2021年市本级、高新区和循环化工园区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一、市本级预算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省下达的第二批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2.75亿元（15年期，年利率3.46%），全部转贷鹿泉区。

据此，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债务收入预算2.75亿元，相应调增债券转贷支出预算2.75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 省下达的第二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7.53 亿元，市本级 24.63 亿元，转贷藁城区 29.71 亿元、高新区 26.34 亿元、鹿泉区 25.7 亿元、正定县 5.93 亿元、化工园区 4.73 亿元、栾城区 3.44 亿元、井陘矿区 2.1 亿元、综合保税区 1.5 亿元、长安区 1.2 亿元、桥西区 1.15 亿元、裕华区 0.8 亿元、新华区 0.3 亿元。

据此，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收入预算 127.53 亿元，相应调增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4.63 亿元，调增债券转贷支出 102.9 亿元。债券期限分 5 年（年利率 3%）、7 年（年利率 3.07%）、10 年（年利率 3.36%）、15 年（年利率 3.49%）和 20 年（年利率 3.55%）。

2. 2021 年市本级土地出让收入预算由 235 亿元调减为 108.7 亿元，减少 126.3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市本级土地出让支出预算相应调减为 108.7 亿元，减少 126.3 亿元。

土地出让支出预算调减内容：一是土地收购补偿及征地费用减少 112.01 亿元；二是按规定提取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减少 6.5 亿元；三是按规定提取的乡村振兴资金减少 7.79 亿元。

综上，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调减 126.3 亿元，债务收入预算调增 127.53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减 101.67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预算调增 102.9 亿元。

二、高新区预算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上级下达高新区抗疫特别国债 0.1856 亿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支出。据此，2021 年区本级需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0.1856 亿元，相应调增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856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市转贷高新区的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6.34 亿元，用于医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据此，2021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转贷收入 26.34 亿元，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34 亿元。债券期限 15 年（年利率 3.49%）。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列入高新区财政以后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循环化工园区预算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上级下达循环化工园区抗疫特别国债 0.0365 亿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支出。据此，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需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0.0365 亿元，相应调增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36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 市转贷循环化工园区的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73 亿元，用于养老公寓项目 0.65 亿元、清洁能源供暖工程 0.51 亿元、城乡供水水源置换工程 0.27 亿元、化学共享实验中心项目 3.3 亿元。据此，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转贷收入 4.73 亿元，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3 亿元。

债券期限 10 年（年利率 3.36%）、15 年（年利率 3.49%）。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列入循环化工园区财政以后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2. 循环化工园区由于三环内土地规划调整，土地出让项目减少，2021 年土地出让收入预算由 15.15 亿元调整为 10.06 亿元，调减 5.09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2021 年相应调减土地出让支出预算 5.09 亿元。

土地出让支出预算调减内容：一是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2 亿元；二是调减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46 亿元；三是调减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1 亿元。

以上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说明连同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以审议。高新区、循环化工园区预算调整方案说明连同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查。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有关规定，现提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如下：

一、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省下达的第二批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75 亿元（15 年期，年利率 3.46%），全部转贷鹿泉区。

据此，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债务收入 2.75 亿元，相应调增债券转贷支出 2.7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省下达的第二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7.53 亿元，市本级 24.63 亿元，转贷藁城区 29.71 亿元、高新区 26.34 亿元、鹿泉区 25.7 亿元、正定县 5.93 亿元、化工园区 4.73 亿元、栾城区 3.44 亿元、井陉矿区 2.1 亿元、综合保税区 1.5 亿元、长安区 1.2 亿元、桥西区 1.15 亿元、裕华区 0.8 亿元、新华区 0.3 亿元。

据此，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收入预算 127.53 亿元，相应调增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4.63 亿元，调增债券

转贷支出 102.9 亿元。债券期限分 5 年（年利率 3%）、7 年（年利率 3.07%）、10 年（年利率 3.36%）、15 年（年利率 3.49%）和 20 年（年利率 3.55%）。

2. 2021 年市本级土地出让收入预算由 235 亿元调减为 108.7 亿元，减少 126.3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市本级土地出让支出预算相应调减为 108.7 亿元。

土地出让支出预算调减内容：一是土地收购补偿及征地费用减少 112.01 亿元；二是按规定提取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减少 6.5 亿元；三是按规定提取的乡村振兴资金减少 7.79 亿元。

综上，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调减 126.3 亿元，债务收入预算调增 127.53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减 101.67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预算调增 102.9 亿元。

二、高新区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上级下达高新区抗疫特别国债 0.1856 亿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支出。据此，2021 年区本级需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0.1856 亿元，相应调增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856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市转贷高新区的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6.34 亿元，用于医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据此，2021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转贷收入 26.34 亿元，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34 亿元。债券期限 15 年（年利率 3.49%）。到期债券本

金和利息列入高新区财政以后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化工园区预算调整方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上级下达循环化工园区抗疫特别国债 0.0365 亿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支出。据此，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需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0.0365 亿元，相应调增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365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市转贷循环化工园区的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73 亿元，用于养老公寓项目 0.65 亿元、清洁能源供暖工程 0.51 亿元、城乡供水水源置换工程 0.27 亿元、化学共享实验中心项目 3.3 亿元。据此，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债务转贷收入 4.73 亿元，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3 亿元。债券期限 10 年（年利率 3.36%）、15 年（年利率 3.49%）。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列入循环化工园区财政以后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2. 循环化工园区由于三环内土地规划调整，土地出让项目减少，2021 年土地出让收入预算由 15.15 亿元调整为 10.06 亿元，调减 5.09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2021 年相应调减土地出让支出预算 5.09 亿元。

土地出让支出预算调减内容：一是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2 亿元；二是调减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

支出 0.46 亿元；三是调减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1 亿元。

- 附件：
1. 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2. 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3. 2021 年市本级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4. 2021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5. 2021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6. 2021 年高新区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7.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8.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9.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附件 1

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年初预算	2021 年 8 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2021 年 8 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及城区分享收入	2267500			2267500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9478			2949478
二、上级补助和转移支付收入	1671075			1671075	二、上解省支出	129654			129654
三、县(市)、区上解收入	87284			87284	三、补助县(市)、区支出	1112608			1112608
四、债务收入		91900	27500	119400	四、债券转贷支出		91900	27500	119400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一般债券)		91900	27500	119400	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支出(一般债券)		91900	27500	119400
五、调入资金	453230			453230	五、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287349			287349
合计	4479089	91900	27500	4598489	合计	4479089	91900	27500	4598489

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年初预算	2021 年 8 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2021 年 8 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	调整预算
一、市本级政府 性基金预算收入	2553852		-1263000	1290852	一、市本级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	2680949		-1016700	1664249
二、债务收入		154200	1275300	1429500	二、债券转贷 支出		154200	1029000	1183200
地方政府债券收 入(专项债券)		154200	1275300	1429500	转贷地方政府债 券支出(专项债 券)		154200	1029000	1183200
三、上级补助 收入	81077			81077	三、对下转移支 付支出	158982			158982
四、单位调入 收入	19516			19516	四、债务还本 支出	215182			215182
五、上年结余 收入	400668			400668					
合计	3055113	154200	12300	3221613	合计	3055113	154200	12300	3221613

附件 3

2021 年市本级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金额
	合计		246300
1	主城区应急水源工程（地下水）	市水利局	56100
2	主城区应急水源工程（地表水）	市水利局	50100
3	市口腔医院（石家庄市第二医院东院区）改建项目	市卫健委	8000
4	河北省重症肌无力医院建设项目	市卫健委	18000
5	范西路院区检查及环境能力提升项目	市卫健委	13000
6	石家庄市第一医院新院区二期手术室改造项目	市卫健委	1100
7	石家庄学院实训基地项目	石家庄学院	4000
8	媒体融合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市广播电视台	4000
9	公共交通总公司交通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市国资委	92000

2021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项目	支出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574		515574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4423	1856	42627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2958	1856	24814	二、上解市级支出	314580		314580
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9897		199897				
四、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574		574				
合计	739003	1856	740859	合计	739003	1856	740859

2021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年初预算	2021年8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2021年8月 调整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一、区级政府性 基金预算收入	283192			283192	一、区级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	345185	12800	263400	621385
二、债务转贷 收入		12800	263400	276200	二、债务转贷 支出				
三、上级补助 收入	153			153	三、债务还本 支出	2000			2000
四、上年结余 收入	63840			63840					
合计	347185	12800	263400	623385	合计	347185	12800	263400	623385

附件 6

2021 年高新区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石家庄高新区医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项目	263400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5000		145000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948	365	154313
二、上级补助收入	948	365	1313	二、上级市级支出	12000		12000
三、调入资金	20000		20000				
合计	165948	365	166313	合计	165948	365	166313

附件 8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项目	年初预算	本次增减 (十一)	调整预算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6558	-50900	105658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6211	-3600	172611
二、债务转贷收入	19000	47300	66300	二、债务转贷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653		653				
四、上年结余收入							
合计	176211	-3600	172611	合计	176211	-3600	172611

附件 9

2021 年循环化工园区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合计	47300
1	循环化工园区养老公寓项目	6500
2	循环化工园区清洁能源供暖工程（三环内）	5100
3	循环化工园区城乡供水水源置换工程	2700
4	循环化工园区化学共享试验中心项目	33000